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664,394.82 元，母公司会计报表净利润为 37,712,395.17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771,239.52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222,166,429.68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70,520,276.41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22,166,429.68 元。

综合考虑公司对投资者持续回报以及公司长远发展，公司拟定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6,355,5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0,635,55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股本总额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按照上述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

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的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并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拟定的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做出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

五、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分配政策，满足相关要求和规定。在本议案事项披露前，公司已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